四川金顶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副总经理辞职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6 年 5 月 19 日,公司董事会收到副总经理范仲明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，范仲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范仲明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

四川金顶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5 月 20 日